

##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富控股”)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李彩霞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彩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递交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李彩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新任证券事务代表。在此期间,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证券事务代表相关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李彩霞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0日